



職安警示

進行水下焊接工作期間溺斃

1. 意外日期： 2020 年 11 月
2. 意外地點： 在貨櫃碼頭岸邊的海域
3. 意外摘要：

一名潛水員在貨櫃碼頭岸邊的海域使用水面供應式潛水裝備為碼頭樁柱進行水下焊接工作時溺斃。

4. 給承建商／僱主的職安警示：

為確保從事水下焊接工作的潛水員的職業安全，負責該工作的承建商／僱主應提供及維持一個安全的工作系統，該系統應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工作性質、工作位置及水面狀況、所需的潛水模式、所使用的裝備／器材及逗留在水下的時間後，找出所有與該工作相關的潛在危害，尤其是針對遇溺及觸電的危害；
-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並在合乎安全法例、相關的安全守則及安全指引的要求下，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工作程序及發出潛水規則，以減低潛水員面對的風險；
- 以書面委聘合適的潛水主管直接管理潛水作業，並確保他／她作為潛水主管時不應參與潛水；
- 按所需聘請足夠的潛水員及支援人員，成立所需的潛水隊，以承擔有關的潛水作業，並確保全部隊員的體能皆適合潛水；
- 確保全部潛水隊員所接受的培訓和具備的經驗與所採用的



潛水模式和被委派的任務相稱；

- 確保所需的裝備和器材皆受到嚴格的保養，以及確保其相應的登記冊內載有最新的資料，並附有保養記錄及測試和檢驗證明書；
- 除其他以外，當潛水員的呼吸用空氣是由空氣壓縮機供應時，需確保：
 - 使用合適的設備來供應作業所需的呼吸用空氣，並且空氣的純度合乎指標；
 - 遵照製造商的指示保養有關設備；
 - 正確地擺放壓縮機的空氣入口，以避免吸入受到污染的空氣，如引擎的廢氣等；
 - 採用為潛水用途而設計及具有足夠過濾效能的壓縮機，並使用未有受到油污或其他污染的喉管；
- 確保全部潛水隊員皆有適當的急救培訓及經驗，並在工作位置提供急救設備；
- 確保隨時可獲得緊急及急救服務，以及所有潛水隊員接獲有關安排的通知；
- 確保在潛水位置的潛水隊，與擁有該地方控制權的人士及與緊急服務單位之間備有良好而有效的通訊；
- 向潛水隊員提供各有關該工作的潛水規則、裝備和器材的使用、安全守則及緊急程序等所需的資料、指導及培訓；
-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督及控制制度，以確保所有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



5. 參考資料：

- [安全工作系統](#)¹
- [風險評估五部曲](#)¹
- [資料、指導及訓練 5 部曲](#)¹
- [工作守則：工業潛水的工作安全與健康](#)¹

免責聲明

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不會減輕、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勞工處概不負責。

註：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

¹ 按此檢視文件